

榕城区城管执法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今年来，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城管执法工作实际，通过广东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等渠道，将属于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按照规定认真办理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和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为规范、有序开展，取得较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我局共在榕城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行政许可 32 项（次），涉及道路占用、树木迁移等；主动公开行政处罚 237 项；现行规范性文件 1 个。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局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条，均为申请人（商业企业）通过依申请公开系统提交，无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严格按照“谁发布、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信息公开通过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http://www.jyrongcheng.gov.cn/jyrcgj/gkm1pt/annualreport>)。

（五）监督保障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根据上级文件通知要求，认真对照评估指标，查漏补缺，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2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1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0	0	0	0	0	0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3. 其他					0	1	0	0	0	0	1
	(七) 总计					0	2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较2023年取得一定程度的进步，但距离先进仍有较大差距，下年度我局将对标对表做好以下两方面工作：一是加强业务学习。组织业务人员，重点培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工作，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政策文件，提高业务能力。二是坚持守正创新。坚持守正创新思维，将创文巩卫、项目建设、垃圾分类等专项工作，与市容市貌管理、市政设施建管、环境卫生保洁、园林绿化管养等方面业务工作结合起来，积极主动落实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增强与群众互动交流，搭好政民沟通桥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